



第十四屆會
第二委員會
議程項目三十一(a)

技術協助方案：
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

技術協助擴大方案

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及保加利亞：
對阿根廷、阿富汗、巴西、海地、迦納、加拿大、賴比瑞
亞、荷蘭、紐西蘭、巴基斯坦、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
聯合王國、美利堅合眾國、突尼西亞、菲律賓、法蘭
西、錫蘭及南斯拉夫等國聯合決議草案(A/C.2/
L.413)所提之修正案

第五段“各政府繼續支持此技術協助擴大方案”等字
改為：

“所有各國，凡願參加此技術協助擴大方案者，均支持之。”
